

蛋碎 乌托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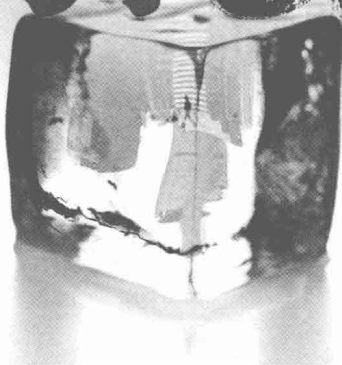
余 一 著

本当代社会怪现状的闻见录
个悬疑荒诞的“诡”故事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蛋碎 乌托邦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郑州大学 *04010760671W*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蛋碎乌托邦/余一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7-308-08893-0

I. ①蛋… II. ①余…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44095 号

蛋碎乌托邦

余 一 著

策 划 者 蓝狮子财经出版中心

责任编辑 王长刚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大漠照排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6.875

字 数 148 千

版 印 次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201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08893-0

定 价 2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 88925591

|目 录|

001	第一章 风起萍末
020	第二章 民工性事
051	第三章 端倪微露
072	第四章 初入丐帮
110	第五章 魑魅魍魉
126	第六章 医院风云
147	第七章 浮生偷欢
160	第八章 混迹分舵
174	第九章 地下惊魂
207	第十章 归去来兮

第一章 风起萍末

“志玲姐姐在上厕所，大家快去看啊！”

不知谁喊了一声，汹涌的人潮登时改变了流向，呼啦一下朝附近的那个公共厕所涌去。余一面前本来人满为患——全是他的粉丝，在拥挤着索要他的签名。近来流行以偶像名字中的某一字的谐音给粉丝群体取名，比如李宇春的粉丝叫“玉米”，陈楚生的歌迷叫“花生”，余一的粉丝们也不能免俗，自称“鱼鳞”。此时千百个鱼鳞一下散尽，余一揉着签名签得酸疼的手指，突然想到了“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八个字，感觉自己成了一条被刮得光秃秃的鱼。

这是他的签售会。多年来殚精竭虑、辛苦构思，终于雄鸡一唱天下白，自己写的第十九本书，成了畅销书，他成了名作家。这次出版方为壮声势，不惜血本请来大明星志玲姐姐助阵。文娱不分家，这倒是精妙的营销招数。消息传出，鱼鳞们铺天盖地而来，争睹偶像风采。余一从未像这样成为万人瞩目的焦点过，不禁浑身发热，心头亢奋。不想志玲姐姐还未露面，只是在公共厕所里来一次正常的生理代谢，就能让他多年来孜孜以求的场面瞬间崩溃。

“大明星就是大明星啊。”余一酸溜溜地想，“不过，大明星如厕……能看得见吗？”

他放下签字笔，也跟着鱼鳞们跑过去。

耳边人声鼎沸，余一的脑袋被吵得“嗡嗡”直响。有人在用手机兴奋地向朋友报道：“没错！就是志玲，她就在前面上厕所！我好像看到了，我看到了！……”众人听得这话，纷纷伸长了脖子，翘首张望。余一觉得自己都被挤得变了形，成了水的状态，后浪推前浪，终于“流”到了最前端。只见两个女的（应该是传说中的“助理”）守着厕所门，而十几个健硕的保安则排成人墙，抵抗着人潮的冲击。众人无比兴奋，有的用手机，有的用相机，对着厕所门“咔嚓咔嚓”地拍……一分钟，两分钟，五分钟过去了，志玲姐姐始终按兵不动。“志玲！志玲！”人潮开始发出雷鸣般的声音，似有冲破厕所之势。

千呼万唤之中，志玲姐姐终于闪亮登场。都说“排毒养颜”，经过刚才那一阵漫长的“排”，志玲姐姐的“颜”更加娇艳动人了。只见她轻启朱唇，粲然一笑，余一登时目眩神驰。

在尖叫声中，保安簇拥着她艰难地朝前移动。余一突然想起自己的身份，赶紧钻出人群，返回签名台。

主持人将余一和志玲安排在镜头前，让大明星对余一说几句话。志玲姐姐便对余一嫣然微笑，用萌得要命的招牌声音说道：“余一，加油啊！”这让余一立即想起电影《赤壁》里那句经典台词：“萌萌，撑一住一啊！”

不知是因为肉麻还是激动，余一感觉头皮一阵发麻。突然传来一阵粗鲁的叫喊：“闪开，闪开，让我过去！”顺着声音望去，余一只见一面微秃的脑门在人群中闪闪发光。余一大吃一惊，原来是刚刚将自己炒了鱿鱼的报社主编！只见他朝余一和志玲姐姐稍一打量，突然蹲下，后腿弯曲，两手据地，嘴巴里“呼噜呼噜”吐纳不止，两腮鼓起，面目胀大，眼睛突出于脸孔之上，身体缩成一只蟾蜍的模样，猛然

从嘴里喷出一口黑气……

余一顿时被一阵恶臭熏得眼睛都睁不开，好不容易睁开了眼睛，才发现自己在做梦。半梦半醒地意识到这一点后，余一赶紧自我催眠，生生将自己拉回梦乡。但那臭气越来越浓，难闻至极，余一怎样也睡不安稳，最终只得摸出一把不知从何而来的刀子，朝主编一连捅了五次，这才决定醒来。醒来后，余一以手抚膺，坐起长叹。

余一所处之地名叫赵庄村，北京五环外的城乡结合部。村里有一个垃圾焚烧场，据说是五十年前兴建的。此处每夜焚烧垃圾，臭气弥漫，举村掩鼻。据说，由于常年呼吸毒臭空气，村里有不少人中年身患恶疾，不治而亡。

他犯起了记者的职业病，开始在脑袋中构思如何写个稿子报道这件事，为赵庄村村民鸣不平。构思到一半的时候他才想起自己已经不是记者了，懊丧地叹息一声，伸手去关了关窗户，试图阻止臭气涌入。把手机开机，发现才凌晨一点。他低低咒骂一声，关上手机，扔在床头。

正准备拿被子蒙住头，好重入梦乡与志玲姐姐相会，余一却听到走廊里传来说话声。他一骨碌爬起来，用 1.5 秒叠好被子，0.5 秒穿上鞋子（衣服是不用穿的，因为没有脱），再思考了 0.01 秒，决定钻进卫生间暂避。——他有多种脱身办法，每次都采用第一个来脑袋中报到的那一种，这次是这个计策最先浮现，于是“得策即行”。

刚将卫生间的门从里面关上，就听到有人边说话边进入了房间。“好险！”他想，“我的动作诚可谓迅雷不及掩耳。”

进来三个人，一男两女，其中一个女的是这个宾馆的服务员。她

将房客带入房间后，简单介绍两句就匆匆离去了。余一呆坐着，在脑海里想象她走下楼，进入房间，钻入被窝，关上灯。这时候，他已经准备好脱身之计——将抽水马桶冲水，装作便事已毕，然后打开厕所门，对目瞪口呆的房客解释：自己房间的马桶坏了，半夜拉肚子，就出来找厕所，看到这个房间没有人，于是进来一用。然后歉意地笑笑，打开厕所旁的房门，在房客还在愣神的当儿逃之夭夭。

然而，他刚刚将手指放上坐便器的抽水按钮，就听见厕所门“咚”的一响，吓了他一跳：难道要被迫开门，化主动为被动不成？还没来得及反应，又听见有个男人粗重喘息，催促道：“快点，快，先别上厕所，我有感觉了……”接着是解裤带的声音，然后是一个女人“啊”的一声轻叫，同时厕所门又“咚”地一响——余一愣了几秒，突然明白，原来两人兴之所至，在厕所门前嘿咻起来。看来脱身之策暂时无法实施了。

不过他并未大饱耳福。只听厕所门“咚咚咚”响了三下，女人“啊啊啊”叫了三声，突然一声男人的低吼，此后便天地无语，万籁俱寂。余一大惑不解，心想这是什么意思？三次冲锋就缴枪投降了？这快枪手也太快了吧？但也许那哥们是在蓄势待发——旅途劳顿，体力不支，稍事休息再大举进攻，也是可以理解的。然而等待良久，厕所门始终没有再“咚”的一响。倒是后来，突然传来嚤嚤的哭泣——是那个女的在厕所门前哭。

余一暗自叹息，心中若有所悟。刚才自己也“全身血液集中于一点”，坚硬如铁，此时也慢慢软将下来。他想事不宜迟，再拖下去不知还会发生什么状况，还是赶紧脱身为妙。于是省却了冲水的环节，直接拉开厕所门。

映入眼帘的情形让他惊慌失措：那个女的蹲在地上，两只手捂着脸在哭，裤子却没有拉上，将一个雪白的屁股对着自己。那个男的——应该说男孩——倒是提上了裤子，但皮带没有系上，坐在床边，一副垂头丧气的模样。两人这种对下半身着装敷衍了事的态度，搞得屋内一派颓靡气氛。余一开门的声音不大，那个女的虽然近在咫尺，但由于专心哭泣，竟然没听见。反倒那个男孩惊起抬头，一脸茫然与讶异。余一向来“泰山崩于前而目不瞬”，自认为颇有大将风度，此时与他目光一碰，竟然语无伦次起来：“我，那个啥，厕所……坏了，借用一下你们的。不好意思……”

边说边接近房门，一把拉开，用百米冲刺的速度蹿出那个“咸亨旅馆”。

脱离了暖气的呵护，门外的寒冷让他浑身一缩。冷风像是极薄的刀片，在他脸上纵横刻画，他似乎能听到刀锋割开干燥的皮肤，发出丝丝拉拉绽裂的声音。他迎着风拼命奔跑，一方面是想离开咸亨旅馆这个是非之地，另一方面想让身上热乎一些。脸上很痛，脚下很快，这，就是传说中的痛快吧……

不知跑了多久，突然觉得眼前有些模糊，伸手一摸，两只眼睛都在流水。他吃了一惊，难道我哭了？他查探一下内心，并没有伤悲痛楚的感觉，想来那不是哭。可能只是冷风刺激的缘故，属于自然生理现象，就像喝多了酒会呕吐，那是胃的自我保护。如此想罢，他也不伸手去擦，就让双眼“呕吐”不已，脚下却毫不停歇，继续迎风奔跑。突然记起谁说过，“在风中奔跑，感觉自己像一个传奇”，此刻的他却只感觉自己在喘气……后来还是觉得脸上有些异样，伸手去摸，竟然摸到两条泪水冻成的冰溜子来！——北京之冷，以至于斯！他停下

脚步，开始为过夜问题担忧。

他驻足的地方，是一个名叫“紫穗山庄”的高级住宅小区，虽然已是深夜，居民楼上还有灯光。他想，一百多平方米的大房子，即便是客厅的地毯，也可以让他躺在上面度过温暖的一夜。可惜，“莫弹食客铗，莫扣富儿门”，残羹冷炙有德色——况且残羹冷炙都不愿施舍呢！他摇摇头，阻止自己产生莫名而无聊的仇富心理。转向东北方看去，大约二里路的地方，似乎是一幢还没有完工的建筑，里面也有灯光。看到那处灯光，余一的心里油然一暖。那是自己认识的民工兄弟们在深夜加班，从影影绰绰的人影推测，大约是在粉刷大楼内部。如果此刻去那里，一定是能找到一处安歇之所的。一瞬间，他陡然产生了一个想法：在人类的温情总量里，穷人间的相濡以沫，远大于富人的慷慨施舍。

他想了想，决定还是不去打扰民工兄弟了，回自己的蛋形蜗居去。

这个蛋形蜗居就停在紫穗山庄后面的公园里，草绿色，与周围的草坪浑然一体。它的发明者名叫梅翔，曾经名盛一时。那时他刚毕业于湖南一所大学，来北京做北漂。京城物贵，居住不易，他感觉工资收入难以承担高昂的房租费用，焦虑很久之后，灵机一动，便发挥他建筑设计的专业所长，用竹片、钉子、草籽、保温膜等材料，制造出了一个蛋形小屋，然后搬进去居住，在里面做了几个月的“鸡雏”。这事引起一家媒体注意，偶然一报道，轰动全国，一时间梅翔的蛋形蜗居成为老百姓对抗住房压力、“自居其力”的美谈。有人说他是“会下蛋的公鸡，是公鸡中的战斗鸡”……然而，一些“正义之士”听到了消息，说他“妨碍市容”，一定要他“鸡飞蛋打”。余一当时刚失业——应

该说是“被失业”。他正好在构思一本名为《神都闻见录》的书稿，他要靠这本书咸鱼翻身要扬眉吐气要平步青云要名满天下……所以听到这个消息，立即赶往现场，打算以这件事作为开篇第一章。

然而，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他以一个前新闻记者的嗅觉看出这件事的价值，其他在其位谋其事的人也没理由看不出来。所以他赶去时，已有不少记者在守株待兔，就等着正义之士及时出现，好长焦短焦，长篇短篇，做出精彩图文报道。余一还遇到几个熟人，有些不好意思——不久前还能在媒体界专门举行的比赛里一起踢球，现在却被踢出了圈外。想到“圈外”这个词时，他决定将它读为“juàn”外，猪圈的“圈”。这个圈里充满了猪，以自己的前主编为代表……几位熟人对余一的遭遇深表同情，说了不少痛斥主编、安慰余一的话。但除此之外，他们无一伸出援手，就算他们的单位正在招聘员工，也无人表示要举荐自己。他知道，这个圈子是声气互通的，内部人员的新闻比国家大事传播得还快，自己肯定被主编添油加醋渲染了一番，整个圈子都将对自己“敬鬼神而远之”了。这次失业，很可能是自己在媒体圈的最后一次失业。

余一和这伙媒体大军埋伏良久，却不见正义之士出现，想来人家也消息灵通，不会拿自己的脑袋去撞媒体的镜头。傍晚下班时间一到，大家终于军心涣散，纷纷撤退。但余一想，此消彼长，我退敌进，也许再坚持一会，就能等到精彩画面出现。所以他并不跟随大军撤退，而在附近一个小屋里和保安套起近乎来，边聊天边等待。

果然，在接近吃晚饭的时候，梅翔掀开蛋居的小门进去准备安歇时，三个正义之士悄悄登场，确信附近没有记者，这才大模大样地走到蛋居前面，“砰砰砰”地拍打，将梅翔震了出来。

“叫你赶紧搬走，你听不懂人话是不是？要逼着我们动手帮你搬？想节省搬家费？告诉你，我们如果动手，可不会客气，你就准备来收拾垃圾吧。”一个正义之士对梅翔厉声训斥。

梅翔分辩说，暂时没找到房子，找到后一定立即搬走。但正义之士不依不饶：“不行！明天如果还停在这里，我们就把它给拆毁了。这是最后一次警告，别怪没通知你。”

梅翔说：“那叫我去哪里住呢？”

“你去哪住跟我们有什么关系！爱去哪去哪！反正明天这个时候我们还会来，到时带着工具，你不搬走我们就拆！”

三人发完威风，扬长而去。

余一将这一幕尽收眼底，看梅翔还呆立在那里，便走过去，一边掏出记者证给梅翔看，一边安慰他：“以卵击石，吃亏的还是自己，你还是想想办法吧。”

梅翔说：“没有办法呀，付不起房租，去朋友那里借住也不是长久之计。”

余一想了想，这个人眼下正是新闻人物，如果能和他建立不错的私人关系，那绝对会比一般的记者有优势。于是余一决定带他去个地方。

那是不远处的一个小区。楼盘刚建成不久，售楼处的广告画美轮美奂，有恩爱的夫妻，有快乐的孩子，有亲昵的情侣，有双腿纤长的时髦女郎；有水池，有草地，有正在开花的树，还有一只巨大的色彩斑斓的蝴蝶，停在一朵花上，像是在对它说悄悄话……余一每看到这样的效果图，就觉得它是那么有效果，可以迅速地让自己一阵心酸。——自己何时才能成为这效果图中的一个人呢？

他们朝楼上一看，万家灯火。梅翔一脸疑惑，问：“带我来这里

干吗?”

余一说:“看到那些亮着灯的房间了吗?我跟你打赌,随便找一间,里面都空无一人,你信不信?”

梅翔面露诧异之色:“怎么可能?我不信。”

余一料他不信,嘿嘿一笑,说:“那咱们去验证一下。”

于是他俩悄悄地潜入楼道,随便推开几户的门,里面灯光明亮,却不见一个人影。梅翔大奇:“还真没有人住,连个家具都没有,灯却亮着,这是怎么回事?!”

余一笑道:“我如果告诉你,这里面在闹鬼,你信不信?”

刚才梅翔“闻言不信”,此时亲眼目睹,已经信服。余一忽然说了一句“鬼话”,吓得他毛骨悚然。明知该说“不信”,但不知怎地,就是不能大胆说出来,只是悚然看着余一。

“别害怕,我说的鬼是人弄的鬼,不是真鬼。”余一赶紧安抚他,“你知道为什么没有人住却大亮着灯?这只是一种策略!亮着这么多灯,说明入住率高,空置率低,商家可以以此证明,自己的房子有众人哄抢,值得购买。有关人士则更愿意看到这一幕,因为他们在写报告时可以理直气壮地说:全国楼市没有泡沫……”

“噢——原来是这样!”梅翔恍然大悟。

“你明天就来这里住吧。”余一说,“我在这里住过好一阵子。此处水电齐全,暖气充足,只要进小区时不被保安拦住就可以安心享用。不过,放心吧,他们的拦截能力很差。唯一需要注意的是,不要将生活用品留在房间里,因为白天售楼小姐有可能带顾客来看房,到时候被抓到‘赃物’就不好了。你先在这里暂时渡过难关,等找到合适的房子,再搬过去也不迟。”

梅翔大喜：“哥，你真是太有办法了！多谢你了！”

余一说：“不谢，江湖救急，当仁不让。再说这房子也不是我的，我也是在慷他人之慨。不过，你那个蛋居怎么处理呢？”

梅翔犯起愁来：“先把它拉出公园放在路边吧，希望他们不要管。如果他们还要强行干涉，那就没有办法了，只能叫他们拆碎。”

余一考虑了一下，说：“我看你那个蛋居下面装有轮子，搬运方便。你既然没法继续使用它，可不可以考虑转让给我？”

梅翔一听，正中下怀：“可以啊，怎么不可以，完全可以！求之不得！我可以半价卖给你。可是你有办法用它吗？”

“嘿嘿，当然有办法！你之所以不能在蛋里蜗居下去，是因为你被工作所累，不能让蛋运动起来，蛋在你那里只是一枚‘死蛋’。你建好后，就放在原地，坐等正义之士来拆，岂不是困守孤城，还叫嚷着‘御敌于国门之外’？哥哥我在社会上混久了，长期与社会上的各种管理者——城市管理者、旅馆管理者、学校管理者、物业管理者等——打交道，熟悉各种管理漏洞。我有信心让这个蛋运动起来，在各种漏洞中‘滚蛋’不止，从而叫它坚固挺立，永不破碎！”

梅翔此时已经对余一非常信服，对他这话一点都不怀疑，于是当下就达成交易，将蛋居以三千块钱的价格卖给了余一。

那三千块钱是余一与女朋友洛宛分手时洛宛给他的“青春损失费”，是余一压箱底的最后一笔财产。余一本来准备拿它当生活费支撑一段时间，此时一把散尽，却觉得物有所值。余一曾经身在传媒界，对许多炒作内幕知之甚详，他已经和诸多幕后推手有一个共识：人，普通人，是可以通过科学的炒作手段，成为名人的。这个蛋形蜗居，本身就是吸引眼球的热点事物，梅翔就是一个例子。待余一住进

这个蛋居，各大新闻媒体抢先采访报道，到时候他在接受采访的时候，表现得特立独行一点，蛋在人在，蛋亡人亡，不消几日就会成为网络红人，接下来再马上推出自己的《神都闻见录》，借势进行宣传，去哪都带着这个蛋，来一个史无前例的“蛋炒书”。而在此之前，还可以用它驱寒保暖，解决栖身问题，可谓一蛋二用，一举两得。

从此，余一怀揣着“被拍”的梦想，开始了在京城内的“滚蛋”生涯，见缝就钻，无孔不入。不料，滚了几个月，都没有媒体对他感兴趣。主要梅翔刚建修蛋的时候，各大报纸都已经相继报道过，新闻已经不再新鲜，虽然蛋的主人换了，但是别人关注的是蛋，而不是人。好不容易，有个找不到素材的记者撞见余一和蛋，发现曾经还相识，起了采访之意。余一大喜，两人一起喝了一顿酒，那位记者随意地采访了几句，承诺见报，之后便无音讯，害得余一为那酒钱心疼了好久。

蛋，最终滚在这公园里，还是因为余一有一次无意中救助了在紫穗山庄小区物业处做绿化工的徐阿姨。徐阿姨出于恩情，向自己所在的物业公司说情，让他的蛋停在小区公园里。其实那个公园面积很大，余一的蛋远远放置在公园的一角，对居民并无影响；而且蛋的颜色是淡绿的，与周围景致很协调，甚至像是个专门摆放在里的艺术品。余一眼看着炒作无望，蛋也开始老化，于是结束了“滚蛋”生涯，在紫穗山庄安定下来。

在入住的当晚，余一开写了《神都闻见录》的第一章，命名为《蛋》。他写道：“诚如日本作家村上春树所言，‘我们每个人，或多或少，都是一个蛋’。而不远处有一堵虎视眈眈的高墙，随时想撞过来，将蛋撞成碎片……无论如何，我都要秉承村上的态度：‘在一堵坚硬的高墙和一只撞向它的蛋之间，我会永远站在蛋这一边。’”余一想，

也许说站在捣蛋者一边更为确切些,不过作为初稿,先这么 YY(意淫)一把吧。

这就是余一的这个蛋的来历。

余一走到紫穗山庄大门前,保安室里的小汪正闭眼流着口水、点头不止。他想此时如有窃贼光顾,见到小汪这个模样,可以笑得瘫倒在地爬不起来,从而被当场抓获——保安的保安功能就在于此。余一决定不搅扰他打瞌睡,悄悄溜了进去。

掀开蛋形蜗居的门,弯腰进去,余一发抖的频率稍稍减低了些。他脱鞋上床,将被子裹在身上,发抖频率又随之稍降。这让他想起一个段子,说是某人爱放响屁,引起周围人不满。某天,大家发现他浑身发抖,问是怎么了。他说:你们不是嫌我放屁响吗,我给调成振动的了!想罢,他在黑暗中无声地大笑了几下,觉得自己非常有幽默细胞,每次都能成功地将自己逗乐。但老这么振动也不是过夜之法。他便将被子放下,平躺在宽度不到一米的小床上,仰卧起坐几十次,终于使身上暖和了起来。想起大学时,每天只需做一次仰卧起坐——晚上仰卧,早上起坐,何其幸福哉!今昔对比,余一不由得黯然神伤。但他早已练成一项绝技,一旦发现自己要神伤,就赶紧转移注意力,坚决不伤下去。

身上是暖和了,可睡意也全无了,他只好拧开床头灯,用那点残存的电看了会《礼记》。文章说:“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鳏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他有些羡慕这大道之行的世界,但转念一想又不羡慕了:鳏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自己不属于这其中的任何一种,所以即使大道流行自己还是无人供养的。可是使自己沦落到这

个地步的是谁呢？“夫何使我至于此极也？”

主编！那个城府深沉、口蜜腹剑的家伙，他为什么一定要跟自己过不去呢？

余一遥想当年，在他的少年时代，那个“焦点访谈”栏目，每期节目一播出，当真是焦点所集，举国关注。那些为民喉舌的记者们，激浊扬清，仗义执言，成了余一心目中的大英雄。也就是在那时，他便梦想着成为一个新闻从业者。寒窗苦读十几年，终于具备了能力，取得了资格，正欲持剑下山，过问人间不平事，这主编却处处给自己小鞋穿，打压迫害，无所不用其极，直至将他废黜。

余一想到这里，心中怒火便熊熊燃烧，浑身热得发烫，几乎要有自燃的趋势。他咬牙切齿地想，干脆拿一根木棍，候在偏僻处，等主编路过，兜头给他一棒，可以解去心头之恨。就各种报仇方式而言，以直接给对方造成肉体的痛苦最为过瘾，自己何不实行之？但想到从暗处偷袭不够光明磊落，还是找个机会跟他当面对垒，以自己的年轻而强健，对他的衰老而肥胖，还怕打不死他？何况不用打死，打半死就够了。这还不算痛快，如果那时能将《神都闻见录》写出来，获奖无数，畅销全国，然后将这本正在热销的书扔在他脸上，对他进行一次沉重的精神打击，岂不两全其美，到时恐怕自己都会开心死……

这样漫无边际地瞎想，灯光渐渐暗了下去，电力终于告罄。刚刚构想出来的报仇计划让余一心意平顺，怒火渐熄，身上又开始振动。他便转而想洛宛，想她如此决绝地抛弃自己，还在分手时不忘对自己挖苦奚落……怒火又死灰复燃。这火燃了一会，余一突然将脑袋里一个隐隐约约的念头烧了出来：洛宛刚和自己分手，主编就将自己炒掉，接着又听闻她闪嫁了一个比她年龄大许多的成功人士，难不成就